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

沪工程委〔2018〕40号

关于印发《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党委（常委会） 专题学习制度》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机关部处，直属单位，学院（部、中心）：

经党委常委会研究同意，现将《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制度》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制度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

2018年7月12日

附件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制度

为了进一步推进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制度化、规范化，推动理论武装工作深入开展，不断增强党员领导干部的理论素养、决策水平和工作本领，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根据党中央、教育部党组和中共上海市委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是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职理论学习的重要组织形式，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性修养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重要制度，是提高学校党委管党治党能力和办学治校水平的重要途径。

第二条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以政治学习为根本，以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首要任务，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重点，以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为目的，坚持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服务学校发展大局，坚持知行合一、学以致用，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实效，坚持依规管理、从严治学。

第三条 学校党委将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列入学校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

第二章 组织与职责

第四条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主要由党委常委、领导班子成员组成,可以根据学习内容需要适当吸收有关人员参加。

第五条 学校党委对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负主体责任。

学校党委书记是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第一责任人,主持学习工作,党委书记不能参加学习时,由主持党委日常工作的负责人代行职责。

学校党委常委负责宣传工作的成员是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直接责任人,主要职责是配合党委书记做好学习的组织工作。

其他常委成员应当积极参加学习,自觉遵守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制度,按照学习安排或者受委派承担相应职责。

第六条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配备学习秘书,由党委宣传部部长担任。学习秘书负责拟定年度学习计划,开列学习任务清单,提供学习资料,做好每次学习的准备工作和学习记录的整理与归档工作。

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委监察室等职能部门协助党委宣传部共同做好学习服务工作。

第三章 学习内容、形式与要求

第七条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内容包括:

(一)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

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 党章党规党纪和党的基本知识。

(三)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

(四) 国家法律法规。

(五)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六) 党的历史、中国历史、世界历史和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史。

(七) 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所需要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科技、军事、外交、民族、宗教等方面知识。

(八) 学校事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和重点、难点问题。

(九) 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要求学习的其他重要内容。

第八条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紧密结合学校实际, 创新学习方式、改革学习方法, 不断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并通过以下适当形式, 开展切实有效的学习活动:

(一) 集体学习研讨。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将集体学习研讨作为学习的主要形式, 把重点发言和集体研讨、专题学习和系统学习结合起来, 开展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以党委常委自己学、自己讲为主, 适当组织专题讲座、辅导报告。集体学习研讨应当保证学习时间和质量, 每年度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5次。提倡党委常委成员结合工作实际撰写学习

心得、调研报告或者理论文章。

（二）个人自学。党委常委成员根据形势任务的要求，结合工作需要和本人实际，自觉学习研读年度学习计划中建议的学习书目和相关学习资料，着力提升自身素养和工作能力。

（三）专题调研。党委常委成员将理论学习与专题调研结合起来，深入联系单位，深入广大师生，扎实开展调查研究，深化理论学习，指导和帮助基层单位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党委常委成员主动参加党委中心组学习、各类学习论坛、读书会、报告会等学习活动，充分利用干部选学和在线学习平台开展学习，努力拓宽视野，提升学习效果。

第九条 党委常委成员坚持把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做好一切工作的看家本领，把学习党的基本理论与学习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结合起来，把握精神实质，掌握精髓要义，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

坚持学以立德、学以修身、学以益智、学以增才，把提高理论素质与增强党性修养、提升工作本领结合起来，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锻炼、提高精神境界。

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紧密结合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高等教育发展的实际，紧密结合思想和学校工作实际，努力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思路和举措。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提高运用党的基本理论解决学校工作中实际

问题的能力。

党委常委成员需要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和表率作用，自觉学习、带头学习，努力成为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和学习型领导班子的精心组织者、积极促进者、自觉实践者，带动全校大兴学习之风。